

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 2022 年第二批公开招聘

考试考生疫情防控须知

根据国家和天津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，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 2022 年第二批公开招聘考试将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举措，所有考生均需符合疫情防控的健康要求，方可参加考试。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，请广大考生主动配合，并按要求遵照执行：

一、做好考前健康监测

（一）考前 7 天（8 月 10 日，下同）起，考生使用本人手机通过“支付宝”、“津心办”APP 等渠道申领“天津健康码”，通过“通信行程卡”APP、“支付宝”APP、微信小程序等渠道申领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，并需每日更新“天津健康码”和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。

（二）考前 7 天起，考生每日须做好自我健康监测，并如实填写“安全考试承诺书”（登录“天津医学考试网”微信公众号，进入“相关信息”栏目下的“考生承诺”，选择考试项目按要求填写）。

二、完成流调排查及核酸检测

（一）所有考生均需提供本人考前 24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参加考试，核酸检测结果以采样时间为准（下同）。

（二）考生若考前存在以下情况，应提前 2 个工作日报告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人事处，研判是否可以参加考试及方式

(因不提前及时报告而造成考试不能进行的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)：

(1) 天津健康码“红码”人员及参照“红码”管理考生人员范围

- ①确诊病例/无症状感染者(含“复阳”患者)；
- ②疑似病例(含核酸检测阴性尚未排除人员)；
- ③未满隔离周期的确诊病例/疑似病例/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及其次级密切接触者；
- ④未满隔离周期的入境人员(含港台地区，原则上为未满入境后7日)，及不符合入境防疫标准的澳门入境人员(现行政策为无法提供入境前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者，根据国家政策动态调整)；
- ⑤7日内具有境内中高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；
- ⑥闭环管理期间或脱离岗位未满7日的高风险岗位从业人员；
- ⑦通信大数据行程卡非“绿卡”人员；
- ⑧其他需要实行集中隔离或居家隔离的人员。

(2) 天津健康码“黄码”人员及参照“黄码”管理考生人员范围

- ①解除集中隔离未满3日的入境人员(含港台地区)及密切接触者；
- ②确诊病例/无症状感染者符合出院/舱标准且离院/舱后未满7日的人员；
- ③其他需要居家健康监测的人员(如涉疫场所暴露人员、时空伴随人员等)。

(3) 天津健康码“绿码”考生

人员范围

- ①7日内具有境内低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；
- ②7日内具有澳门旅居史的人员，且符合入境防疫标准；
- ③解除集中隔离未满7日的人员；
- ④居家健康监测人员的同住人员；
- ⑤具有发热、干咳、乏力等可疑症状，尚未经医疗机构鉴诊的人员；
- ⑥确诊病例/无症状感染者符合出院/舱标准且离院/舱后未满28日的人员；
- ⑦离开风险区域、重点疫情地区未满10日的人员；
- ⑧其他需要核酸筛查的人员。

(三) 其他考生

除上述第(二)项(1)、(2)、(3)情况外的考生为其他考生，持考前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在常规考场参加考试。由外地来、返津考生，须满足天津市最新进津政策有关要求(以微信搜索“国务院客户端”-“各地防控政策”-“进入天津”)为准。严格执行来(返)津人员向属地社区或旅店宾馆等落地报备要求。来(返)津人员可提前登录“津心办”APP、“津心办”微信小程序和“津心办”支付宝小程序的任意一端，通过首页“来津报备”功能进行在线报备。也可联系属地社区居委会或落地酒店宾馆报备。

(四)考试前7天进行健康监测，有发热(体温 $\geq 37.3^{\circ}\text{C}$)、咳嗽、腹泻、乏力、呼吸困难、嗅觉(或味觉)减退等可疑症状的考生，应及时联系报考单位报备。考试当天需持排除

新冠肺炎诊断证明及 72 小时内 2 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(2 次核酸间隔至少 24 小时)，在隔离试室参加考试。

三、考试期间要求

(一) 考生考前 60 分钟到达考场，进场前接受体温检测(体温 $\leq 37.3^{\circ}\text{C}$)，查验“一证一码一卡一承诺”、准考证、身份证及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等。

“一证”为符合时间要求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建议携带纸质报告，同时截屏电子报告备查；

“一码”为天津健康码“绿码”；

“一卡”为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无异常；

“一承诺”为安全考试承诺书；

已接种疫苗考生，凭有效电子标识或纸质接种证明参加考试；未接种疫苗考生，在现场进行登记后参加考试。

(二) 考生须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；进、出考场或如厕时与他人保持 1 米以上距离，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。

(三) 考试过程中发现有发热(体温 $\geq 37.3^{\circ}\text{C}$)、咳嗽、腹泻、乏力、呼吸困难、嗅觉(味觉)减退等可疑症状，由考场医务人员进行研判，并视情况安排到备用隔离考室参加考试，或者立即采取隔离措施，送往定点医院进行医治。

四、考后健康追溯

(一) 所有考生均须进行考后 7 天自我健康监测，如有发热或新冠肺炎疑似症状等异常情况，应及时就医排除新冠

肺炎，并向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报告，报告主要内容为：姓名、准考证号、身份证号、联系电话、异常情况（①经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；②有发热等可疑症状，经诊断排除新冠肺炎；③其他情况）。

（二）在备用隔离考室完成考试的考生，应于考后当天和第3日进行核酸检测，并及时将检测结果以图片或PDF格式上传至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招聘专用邮箱：zyygkzp@163.com，邮件名称：考生姓名+准考证号+报考单位。

五、温馨提示

（一）考生须遵守国家、天津市相关防疫管理规定。考生应自觉加强个人防护，主动减少外出和聚集，做到非必要不前往国（境）外及国内疫情地区。天津本地考生考前7天内非必要不离津。外省市来津考生，要提前了解来津、离津的最新疫情防控政策，合理安排出行和食宿，入住酒店应选择单人单间。

（二）《安全考试承诺书》事关考生健康安全，请考生高度重视，如实、按时填报，如有变化应及时更新，避免影响疫情防控工作。

（三）考生可通过微信搜索“国家政务服务平台”小程序，查询核酸检测结果、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信息、全国核酸检测机构、各地疫情风险等级等信息。

（四）请考生按要求合理安排核酸检测时间，确保考试

入场前查询到检测结果，以免影响参加考试。

（五）考试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适时调整，请考生密切关注公告发布网站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网站（www.tjmugh.com.cn）和天津卫生人才网（www.tjwsr.com）网站、天津医学考试网（[tjwsr-1993](http://tjwsr-1993.com)）微信公众号，及时了解相关要求。

考生须遵守疫情防控政策要求，凡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隐瞒病情、旅居史、接触史等信息，以及拒不佩戴口罩等不配合考场疫情防控工作的考生，将按照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、《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予以严肃处理。

联系电话：022-60362279

咨询时间：上午 8:30-11:30；下午 14:00-17:00

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

2022 年 8 月 9 日